

中華民國輕艇協會 108 年輕艇激流專項訓練營

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中華民國輕艇協會 108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積極發展我國輕艇激流標桿運動與培訓新進之選手，提昇其運動人口及普及率。
- 三、訓練目標：協助各縣市單位、學校參與發展輕艇激流運動。
- 四、訓練期間：民國 108 年 4 月 4 日起至 4 月 7 日止，共計 4 天，每日 6:00 至 16:00。
- 五、訓練地點：宜蘭縣安農溪(雙賢二號橋以西 200 至以東 100)
- 六、報名辦法：
 1. 接受各單位與學校推薦選手報名，新手亦可。
 2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8 年 3 月 22 日為最終報名截止日，以 E-mail 報名：tpedragon@yahoo.com.tw 聯絡電話：(02) 2918-5151，傳真：(02) 2911-1546
 3. 訓練費用：免費，並提供部分訓練器材(請先與廖學淦教練聯絡)。
- 七、訓練方式及課程目標：
 1. 採分組實施初級訓練課程。
 2. 基本輕艇激流技術動作教學及水域安全宣導與設備介紹。
 3. 提高標桿划槳技巧與翻滾之操舟技術。
 4. 水上繞桿技術講解與練習，增進繞桿技巧。
 5. 水道比賽模擬，增進選手臨場經驗。
- 八、訓練成員：
 1. 教練：國內教練二名。
 2. 選手：預計 20 名。
- 九、參訓選手注意事項：
 1. 各隊員要有團隊精神，不無故缺席，服從教練指示並遵守場地安全規範。

2. 隊員應愛護裝備並自行負責船艇、器材的維修及保養。
3. 隨時保持艇庫與器材室的整齊與清潔，並隨時注意個人與隊友的安全。
4. 參與學員請維持訓練場地環境衛生，器材與安全設備請各單位自行準備。
5. 參與學員之交通費、膳宿費自理。

十、 聯絡方式：林裕堯教練 TEL：0933-280751

E-MAIL：wmdenis@gmail.com

十一、 本辦法報請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08 年輕艇激流專項訓練營

經費概算表

項目	單位	單價	天	數量	合計經費	備註
教練費	人	1,200	4	2	9,600	
保險費	式	5,000		1	5,000	
誤餐費	個	80	4	22	7,040	午餐
紅布條	條	1,000		1	1,000	
場地布置費	式	10,000			10,000	
雜支		5,000			5,000	
合計					37,640	